

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244009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二段173號

承辦人：郭子平

電話：(02)26009482 分機220

傳真：(02)26001400

電子信箱：curntpc@htsh.ntpc.edu.tw

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林高教字第11195827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12000480_111D2000106-01.pdf)

主旨：為本市110學年度高中大學課程交流實務3-玄奘大學參

訪，敬請報名參加，並惠予與會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排
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0年8月13日新北教中字第110146947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參訪說明如下：

(一)承辦學校：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111年5月10日(星期二)下午12時至111年5月
11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。

(三)參訪地點：玄奘大學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高中之校長、教務主任及各科
執秘(計20人)。

(五)報名參加者，請於5月10日(星期二)下午12時整於板橋高
中校門口報到上車，準時發車逾時不候。

(六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始核發研習時數8小時。

(七)因疫情多變，本活動將依疫情變化調整日程，相關最新



資訊將公布於課發中心網站：www.htsh.ntpc.edu.tw/nss/s/curntpc/index，並電郵聯絡有報名的師長，若造成不便敬請見諒。

三、請於111年4月20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，逕至報名網址填寫資料：www.htsh.ntpc.edu.tw/nss/s/curntpc/3，參加名額有限(計20人)，額滿即關閉表單。

四、惠予同意核予參加人員公假。如有相關疑義，逕洽郭子平小姐，電話(02)26009482轉220。

五、檢附活動課程表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